

2023 年 NCCT

『基督徒聯誼運動會』競賽規程 總則

一、宗旨

- (一) 推展有生命的教育，促進基督徒聯誼、共融、接納、合一，成為散播福音的天使。
- (二) 為提倡正當休閒運動，鼓勵基督徒參與社會關懷行動，促進基督徒間情感交流，並增進彼此間之互動，透過運動與健康促進，使得社會祥和與心靈平安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台灣教會合作協會（NCCT）

三、承辦單位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福利會、真理大學

五、比賽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 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:00 至 15:00
- (二) 地點：真理大學（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32 號）

六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:00 開幕禮拜
- (二) 地點：真理大學戶外運動場之司令台前

七、參加單位：台灣教會合作協會所屬之各宗派、機構，方得辦理參賽。

八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 以各宗派、機構之會眾、信徒或會員，經由各宗派之神長、主管認可後，以各宗派、機構之名義方式，組隊報名參加。
- (二) 生理狀況：參賽之運動員由各單位自行指定醫院檢查身體狀況，認定可以參加劇烈運動者，始能報名參加（證明書留存各單位備查）。
- (三) 各競賽項目隊員資格中，神職人員係指神父、修士、修女、牧師、傳道或機構之主管。

九、比賽種類及項目：單項報名隊數未達 3 隊或參賽人數未達 3 人，則列為非競賽項目

種類	項數	項 目
球類	2	羽毛球、海綿球
田徑類	2	乒乓球擲遠、大隊接力
其他類	2	陸上趣味競賽、拉密桌遊競賽

十、比賽相關規定：

- (一) 比賽制度：視報名參賽情況，各項分組與次序由競賽組抽排並編於秩序冊，不另行抽籤。
- (二) 比賽器材
 1. 比賽用球：由大會指定之。
 2. 比賽器材：除個人特殊因需要自行準備外，各單項之器材均由大會器材組準備。(羽毛球拍可自行準備)
 3. 各項競賽項目禁止穿著釘鞋或鋁釘等鞋類。
- (三) 教練技術會議須確認選手最後出賽名單(限已註冊登記項目)。各單位如需更換選手，須在會中提出，以達共融活動之目的。
- (四) 各隊應詳閱出賽時間，並於賽前 30 分鐘前向大會領取出賽名單，填妥後於 20 分鐘前提交大會競賽組，不再另行通知，未依規定提出名單者以棄權論，如比賽時間有更動，以大會報告為準。(以大會時鐘為準)
- (五) 若開賽 5 分鐘後未到現場或未達規定之人數，該場比賽視為棄權。
- (六) 選手參與比賽時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(身分證、學生證...等)。未經報名或未帶身份證明文件者，經由各宗派之神長、主管向大會認可後，始得出場比賽。
- (七) 羽毛球及拉密項目如有冒名頂替、不在報名單內、未依照組別或年齡不符規定者，該項該單位取消名次與計分點數。
- (八) 運動員如身體不適或參加項目比賽時間衝突，不能出賽時，應先向競賽組領取請假單請假(但賽程仍照常進行，選手調配各單位自行負責補替參賽人數)，經批准後交有關裁判人員處理，否則以無故棄權論，影響該單位團隊參賽權及成績計分。
- (九) 當日比賽人數不足時，得現場跨教會組隊，其成績計算，以出賽人數最多單位所得，名次照算，團體得分不計分，以示競賽成績公平性。
- (十) 運動員均應遵守比賽規則，服從裁判，否則裁判有權停止比賽(沒收比賽)。
- (十一) 各單項比賽項目之規則請參閱各單項競賽辦法。

十一、申訴：

- (一) 比賽爭議：在規則上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，亦不得提出申訴。
- (二) 申訴時須以書面（由單位領隊簽字蓋章）向審判委員會（由各宗派之神長、主管各派 1 人組成），正式提出，且繳保證金新台幣 100 元。並以審判委員會判決為終判，審判委員會認為申訴無理由時，得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獎品費。
- (三) 對運動員資格，及競賽上所發生之問題，當場應口頭提出，但仍需依規定 30 分鐘內補具正式手續，各項比賽進行中，各單位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及運動員不得當場直接質詢裁判。
- (四) 各項競賽之申訴，須於比賽結束起 30 分鐘內提出，逾時不受理，以賽程完成合法程序有效之判決，並不得再異。
- (五) 比賽期間如有爭議時，請各宗派之神長、主管協助大會諮商，以愛德共融活動，聯誼情感，彼此祝福，基督徒合一精神，祥和、喜悅、平安、快樂為目的。

十二、懲罰：

- (一) 運動員在比賽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或有不正當行為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，經查明屬實者，取消該單位所有比賽中所得分數。
- (二) 各單項比賽及活動有爭執時，由各宗派之神長、主管負責輔導與交談、諮商，以愛還愛方式解決。
- (三) 各單位無故缺席參賽，扣其團隊所得總分 2 分，依序累計制。

十三、報名：

(一) 報名注意事項

1. 同一選手不得代表兩個單位參加，選手經註冊後不得轉隊。
 2. 為了避免失去共融意義，請各單位不要以選秀或借調其他運動代表隊方式組隊。
 3. 最後出賽名單將於教練技術會議中確定。比賽中，如選手身份不合，以棄權論。
 4. 請各單位自行辦理選手保險相關事宜。大會僅負責場地險。
- (二) 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 日(星期三)止。
- (三) 報名費：NCCT 會員每人 150 元。

郵政劃撥帳號：19566285

戶名：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宣教基金會

(請註明參加 NCCT 2023 運動會、教派及聯絡人姓名、電話)

(四) 報名方式：

1. 至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網站 <https://www.pct.org.tw>。下載報名表(請以 word 電子檔方式繳交報名表，以利資料整理)。
2. 填妥報名表(1份自存、1份提交大會)並製成電子檔，連同滙款單影本以掛號或親至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(106613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269 巷 3 號)辦理。
3. 連絡電話：王永宏組長，電話：02-23625282 轉 510
E-mail：eric@mail.pct.org.tw

十四、領隊暨教練技術會議：10月14日(星期六)8:00 假真理大學戶外運動場之司令台前舉行，請各單位務必遴派專人參加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(一) 競賽項目依報名隊數頒發優勝選手獎狀或獎牌。報名 3 至 4 隊取前二名；報名 5 隊以上取前三名。

(二) 競賽總錦標

1. 計分方式

獲得名次 報名隊數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	第七名	第八名	備註
9 隊以上	9	7	6	5	4	3	2	1	
7 至 8 隊	7	5	4	3	2	1	—	—	
5 至 6 隊	5	3	2	1	—	—	—	—	
3 至 4 隊	3	1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
2. 各單位依參加競賽項目獲得名次換算積分，分數高者為優勝。
3. 如積分相等時，以各單位在競賽項目中獲得較多第 1 名者為優勝；再相等時，以單位實際參加項目(報名項目扣除棄權項目)較多者為優勝。
4. 取最優的團隊三名頒發團隊優勝獎盃。

(三) 精神總錦標：

1. 依照參與熱誠度、聯誼互動、共融活動、祝福運動、環保教育、團隊紀律、運動精神、生活教育等項目評量。
2. 取最優團隊一名頒發獎盃。

十六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時，得由大會修訂於賽前公佈之。